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教科〔2021〕224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申报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年度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有关高校，厅直属单位（中小学）：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和我省有关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系列会议精神，充分发挥教育科研服务决策、驱动改革和引领实践作用，推进我省基础教育工作更加公平、更高质量发展，省教育厅决定开展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2021年度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申报和研究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申报教育科学规划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的指导思想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全国和我省有关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系列会议精神，以加强基础教育学校治理、激发办学活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升基础教育办学质量、促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要方向，聚焦深化改革、促进发展、提高质量面临的实际问题，努力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着力推出高水平、有特色的基础教育科研成果。

（二）坚持决策研究和实践研究并重，鼓励高等师范院校和设有教育学院（专业）的综合性高校与中小学校（幼儿园）联合申报，合作研究。

（三）申报基础教育专项课题应依据课题指南（见附件 1）自拟题目，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一般不加副标题。

（四）2021 年度基础教育专项课题拟设立 30 项，每项资助 2 万元。课题研究自立项之日起两年内完成，资助经费及相关工作经费由省教育厅统筹安排。

二、申报条件

（一）课题申请单位须符合以下条件：了解并能够遵守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教科规划办”）的有关管理规定；能够提供开展课题研究的必要条件，支持课题组开展研究并承诺信誉保证。

（二）课题申请人（主持人）须符合以下条件：遵守中华人

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较高的政治素养；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博士学位或副处级以上（含）行政职务。

（三）符合条件的申请人（主持人）本年度只能申报1项基础教育专项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省教科规划其他课题（含重大课题、重点课题和专项课题，下同）的申请；课题组成员本年度只能参与1项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的研究，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省教科规划其他课题的申请。

（四）已主持承担全国教科规划课题、省教科规划课题未结项者，不能申报；承担全国教科规划课题、省教科规划课题撤项后未满三年的，不能申报；作为主持人已经申报省教科规划本年度一般课题，不论是否获准立项，均不能申报；已获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的项目，不得作为基础教育专项课题重复申报；全日制在读研究生不能作为课题主持人申报。

三、课题管理

（一）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由省教科规划办、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以下简称“厅基教处”）与课题承担单位共同管理。

（二）课题申请人（主持人）须如实填写申请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积极履行申报承诺，具体负责课题研究计划的制定和实施、课题研究团队组建、研究经费的分配使用及研究成果的质量。

(三) 课题承担单位须履行管理承诺, 保证科研信誉, 督促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遵守相关规定, 履行约定义务, 如期完成研究任务。

(四) 课题获准立项后, 不得变更课题名称、承担单位和课题主持人。因不可抗力致使课题研究无法进行者, 省教科规划办将作撤项处理, 并依规追回已拨付的课题经费。

(五) 课题研究最终成果由省教科规划办组织鉴定, 鉴定通过者予以结项并公布。课题结项须提交的成果材料主要包括: 课题研究报告(不少于 2 万字), 河南省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建议(2000 字左右), 1 篇发表在 CN 期刊上的相关学术论文(不少于 3000 字)。专项课题所有研究成果, 包括阶段性成果、最终成果等发表或出版时, 须独家注明“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基础教育专项课题(课题名称)成果+课题批准号”字样。

(六) 课题研究、结项鉴定有不良信誉者, 课题主持人及所在单位 3 年内不得申报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各类别课题。

四、材料要求

(一) 基础教育专项课题实行限量申报, 每个省辖市申报不超过 5 项, 有关高校、省直管县(市)和厅直属单位(中小学、幼儿园)分别限报 1 项。

(二) 申报基础教育专项课题, 申请人(主持人)须提交《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申请书》(见附件 2)纸质文本一式 2 份,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基础教

育专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见附件3）纸质文本一式3份。《课题申请书》和《课题设计论证活页》需分别单独装订，一起报送。

（三）课题承担（报送）单位须提交《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1年度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见附件4）纸质文本一式2份（即使申报1项课题也要填报）。汇总时须确保汇总表编号与申报者纸质材料顺序号、电子材料文件夹编号一致。

（四）上述材料同版电子稿由课题承担（报送）单位汇总后发送至指定邮箱。电子稿每项课题一个文件夹，文件夹名称格式为“序号+申报者单位+申报者姓名”，发送邮件主题格式为“2021基础教育专项+报送单位+申报数量”。

（五）上述表格可登陆河南省教育厅网站 www.haedu.gov.cn 或河南教育科研网 www.hnedur.com 下载。

（六）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负责辖区内专项课题的申报审核、汇总及报送，有关高校、厅直属单位（中小学、幼儿园）负责本单位申报材料的审核和报送。省教科规划办不受理个人申报。

（七）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申报材料受理时间为2021年9月13日，逾期不予受理。

省教科规划办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29号521室，邮编：450003，电子邮箱：hnjk037@126.com

联系人：王惠娟 苏江召

联系电话：0371-65900037（省教科规划办）

0371-69691896（厅基础教育处）

- 附件：1. 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基础教育
专项课题指南
2. 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基础教
育专项课题申请书
3.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基础教育专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4. 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基础教
育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

2021 年 8 月 12 日

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 基础教育专项课题指南

1. 减轻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研究
2. 义务教育学校内涵提升研究
3. 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改革研究
4. 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治理模式及实施效果评测研究
5. 中小学德育课程一体化建设整体架构及实践路径研究
6. 新时代中小学班主任工作策略研究
7. 残疾儿童融合教育支持保障体系研究
8. 新时代专门教育发展研究
9. 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与危机干预研究

附件 2

编号	
----	--

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申请书

课题名称_____

课题主持人_____

主持人单位_____

填表日期_____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制

2021 年 8 月

填 表 说 明

一、请使用计算机如实准确填写，封面左上方“编号”栏不填。A4 纸双面印制、左侧装订。

二、每项课题主持人仅限 1 人，主要参与者不超过 5 人。

三、本表纸质一式 2 份，每份单独装订，同《课题设计论证活页》一起报送。

四、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71-65900037

电子信箱：hnjk037@126.com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29 号 521 室

邮政编码：450003

一、数据表

课题名称							
关键词							
主持人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行政职务				专业技术职称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工作单位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区号)	(单位电话)			(手机)		
主要参与者	姓 名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专长	学历	工作单位		
预计完成时间							
经费拨付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行(全称)						
	账 号						
	单位配套经费数额(万元)						
	财务负责人签名 (加盖财务章)					办公电话 手机	

二、主持人和课题组主要成员近三年取得的与本课题有关的成果

成果名称	作者	成果形式	发表刊物或 出版、采用单位	发表、出版或 被采用时间

注：“成果形式”填写论文、著作、报告等，“采用单位”指县级以上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被采用成果需提供证明文件复印（扫描）件，粘贴在表四栏内。

三、主持人和课题组主要成员近三年主持的与本课题有关的课题

课题名称	主持人	批准时间	批准单位	完成情况

注：已完成的课题需提供结题证书复印（扫描）件，将其粘贴在表四栏内。

四、相关成果采用证明、课题结题证书复印（扫描）件粘贴处

注：可适当缩小复印或扫描件，将其电子稿粘贴于此栏；本栏可加页。

五、课题设计论证

本表请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排版规范，限 5000 字以内。

- (一) 选题依据：本课题的概念界定、国内外相关研究状况、选题意义和研究价值等。
- (二) 目标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目标、研究内容、重点难点等。
- (三) 方法过程：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和研究计划等。
- (四) 拟创新点：本课题在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 (五) 预期成果：本课题最终成果形式、使用方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 (六) 参考文献：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参考文献（限填 10 项）。

注：本栏可加页。

六、课题研究的基础和条件

本表内容限 2000 字内。

(一) 研究基础: 1. 课题主持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及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 2. 主要参与者的学术背景和研究经验、组成结构(如职务、专业、年龄等)。

(二) 保障条件: 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经费支持及所在单位的学术氛围。

注: 本栏可加页。

七、预期研究成果

主要阶段性成果 (限报 10 项)				
序号	研究阶段 (起止时间)	阶段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最终研究成果 (限填写 5 项, 须有 1 项研究报告)				
序号	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八、研究经费概算

直接费用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 (万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金额 (万元)
	1	资料费		5	专家咨询费	
	2	数据采集费		6	劳务费	
	3	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7	印刷出版费	
	4	设备费		8	其他支出	
间接费用				合计		
年度经费预算	年份					
	金额(万元)					
其他资金来源情况说明						

注：经费开支科目参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政策的若干意见》（豫办〔2017〕7号）。

九、课题主持人单位意见

本单位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证明课题主持人之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完全属实，该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适合承担该课题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够提供完成该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同意承担该课题的管理职责和信誉保证。

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 章

年 月 日

十、课题报送单位意见

本单位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证明课题申报的真实性，认可课题申报人及其所在单位的申报资格，同意上报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登记号	
-----	--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文本提示：1. 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2. 课题名称要与《申请书》一致，一般不加副标题。已取得的相关研究成果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和作者排序，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3. 左上角登记号由省教科规划办编写，申请人不得填写。4. 本活页不得加盖单位公章；5. 本活页一式 3 份，随申请书一并上报。

课题名称(必填)：_____

课题设计论证

本表与《申请书》表五内容一致，总字数不超过 5000 字。

- (一) 选题依据：本课题的概念界定、国内外相关研究状况、选题意义和研究价值等。
- (二) 目标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目标、研究内容、重点难点等。
- (三) 方法过程：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和研究计划等。
- (四) 拟创新点：本课题在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 (五) 预期成果：本课题最终成果形式、使用方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 (六) 参考文献：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参考文献（限填 10 项）。

注：本栏可加页。

完成课题的可行性分析

本表与《申请书》表六主要内容一致，填写时请注意活页文本提示，总字数不超过 2000 字。

(一) 研究基础：1. 课题主持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及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2. 主要参与者的学术背景和研究经验、组成结构（如职务、专业、年龄）等。

(二) 保障条件：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经费支持及所在单位的学术氛围。

注：本栏可加页。

附件 4

河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基础教育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送单位盖章:

序号	申请课题名称	主持人姓名	主持人 所在单位	主要参与者	联系电话	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名（全称）	开户行（全称）	账号

注：本表由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相关负责人汇总填写，并对填报内容负责，纸质报送一式 2 份，电子稿报送见文件要求。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1年8月12日印发

